

十傑 Host 大募集

第三屆網路節目主持人徵選

還在尋找展現自我的機會嗎？你也可以主動出擊！

網路節目浪潮崛起，只要你充滿自信，未來就有機會在網路世界大放異彩～《十傑 Host 大募集》讓你有機會成為網路節目主持人，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努力發掘對主持、表演有熱忱的你們，有興趣嗎？趕緊報名參加吧。

- ◆ **主辦單位：**財團法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
- ◆ **徵選對象：**18 歲(含)以上對網路節目、直播主持、網路傳播感興趣者，口語表達流暢，善於表現自己，歡迎報名參加。
- ◆ **報名方式：**

Step.1 網路報名，1 月 12 日星期四起至 2 月 4 日星期六前，請完整填寫線上報名表：<https://reurl.cc/zz9aEN>

Step.2 將個人履歷(需至少含徵選者清晰正面照片 2 張或以上)於 **2 月 4 日星期六 23:59 前** 以 E-mail 方式寄至 tkkyvc1513@gmail.com。履歷形式不限，檔案以 Microsoft Office Word、PowerPoint 或 PDF 檔案為主。

- ◆ **徵選方式：**

徵選方式分成三個階段：

◇ **第一階段-海選 (1 月 12 日星期四至 2 月 4 日星期六)**

1 月 12 日星期四至 2 月 4 日星期六完成「報名方式 Step.1 及 Step.2」徵選收件。**2 月 17 日星期五**上午 11:00 公告進入複選名單 **10** 名。

◇ **第二階段-複選 (3 月 9 日星期四至 3 月 19 日星期日)**

通過「第一階段-海選」的徵選者，每位在第二階段複選時需拍攝一部主題影片(主題：自選一種職業別，並發揮創意介紹它)，時間 5 分鐘(含以內)為限，不強求影片後製，於 **3 月 7 日星期二中午 12:00-14:00** 上傳至本會指定空間(海選結束後公布)。

3 月 9 日星期四中午 12:00，於 **本會 YouTube 頻道** 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user/toyppfoundation/videos>) 同步公開發布複選者的徵選影片。並開放網路投票，投票方式以該複選者影片的「**總觀看數**」、「**按讚數**」與「**留言數**」加總計算，統計至 3 月

19日星期日晚間 23:59 止。**3月28日星期二**上午 11:00 公告通過名單 5 名。

※注意：參與投票者需「**訂閱**」本會 YouTube 頻道，如參與投票者非為本會 YouTube 頻道訂閱者，該名投票者所使用之「按讚數」與「留言數」將**不予採計**於該影片之複選者上。

◇ **第三階段-培訓 (4月15日星期六、4月22日星期六)**

3月28日星期二上午 11:00 公告通過名單後，通過徵選的主持人，需於**4月15日星期六**下午 13:30 至下午 17:30、**4月22日星期六**下午 13:30 至下午 17:30 前往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參與培訓，由「第 56 屆廣播金鐘獎得主、電台主持人：賴可」、「十傑 Host 主持群」授課分享。

培訓課程表如下：

4月15日星期六下午 13:30 至下午 17:30		
名稱	講師	時數
認識十傑基金會&十傑獎項	本會工作團隊	1.5 小時
節目宗旨與須知、主持人角色認知	本會工作團隊	1.5 小時
主持群個人及團體照拍攝	本會工作團隊	1 小時
4月22日星期六下午 13:30 至下午 17:30		
名稱	講師	時數
主持與訪談技巧	賴可 (廣播主持人、第 56、57 屆廣播金鐘獎得主)	2 小時
網路節目經營經驗分享	十傑 Host 主持群	1 小時
試播實務演練		1 小時

◆ **評選內容及標準**

◇ **第一階段-海選**

項目	比例
個人履歷介紹	35%
說明對成為「網路節目主持人」的自我期許	45%
相關經驗或作品	20%

◇ **第二階段-複選**

項目	比例
口語及肢體表述	30%
影片節奏掌握度	30%
個人特色	10%
網路投票	30%

◆ **徵選通過合作方式**

凡通過徵選的幸運者即成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之合作節目主持人，合作模式如下：

- ◇ **節目主持人：簽約制**，每位一年至少擔任 1 至 2 集(或以上)節目主持。並獲得個人入選證書獎狀乙份。

◆ **徵選須知**

1. 已具經紀公司、MCN(Multi-Channel Network)等合約者，請勿參加。
2. 徵選者不得冒名頂替或重複報名，如經查證違規屬實，則立即取消徵選資格。
3. 徵選者同意本辦法所揭活動所產生之所有創作、著作，所有創作、著作之使用權利概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權使用徵選者之肖像及相關資料。
4. 通過徵選者，需配合主辦單位教育訓練及未來直播節目規劃之介紹及推廣。主辦單位擁有變更本活動辦法、相關徵選規定及人數調整之權利。